

「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創世記 18:14）
「你所作的，要交托耶和華，你所謀的就必成立」（箴言 16:3）

我任教的學校會安排老師輪流在高年級及初年級早會作詩歌或德育倫理的分享。我通常被安排的都是詩歌分享。

農曆年初，有幸聽到林世烽傳道分享美國及中國高校學生的空心病問題，心裏有感動在早會向學生分享無目標、無方向的人生，並想加插一項信主多年來從未公開呼召人決志信主的行動。這感動漸漸勾起我忐忑起伏的情緒，因為一方面我從來沒有呼召人信主的想法，一方面又覺得還有數年便要退下教席，我要珍惜向學生傳福音的機會。雖然沒有確切的決定，但這感動已不覺間在心中泛起了絲絲漣漪。

時間匆匆，早會詩歌分享日子迫近，我開始心急如何決定是好，而且心裏湧出有許多掙扎與自我質詢：你向來都不會呼召人信主，現在有此需要嗎？學校同事都未有人試過公開呼召學生信主，你這樣做，同事如何看你？你好神聖嗎？況且，只得 12 分鐘分享，你可以做到甚麼？這麼早，學生都沒有精神聽你分享。算吧！簡簡單單分享一首詩歌便可以完成學校要求，何必多此一舉呢？如果沒有人舉手決志，你會渾身不舒服嗎！一連串的質詢，真想放棄心裏的感動。感謝主！在禱告中上帝提醒我「祂豈有難成的事？」於是，我決定嘗試實踐這次的感動。

講稿大綱及相關詩歌草擬好後，給兩位相熟同事過目，他們都說 12 分鐘你不可能又分享詩歌又分享信息。當寫好五頁講稿，與另一位同事分享，她馬上指出 12 分鐘分享五頁講稿，唱的詩歌又古舊又難唱，而且沒有 Powerpoint，只是純粹個人短講，肯定沒有人聽你分享啦！聽罷，心裏一沉，我向上帝求助，我問祂明天便要分享，現在還來得及修改，只要隨便唱一首詩歌便可了事。誰知，上帝竟提醒我「祂豈有難成的事？」並且告訴我只是一個差使，我只要儘管分享吧，一切榮辱祂會負責。

大清早，帶著緊張心情回校，可以做的只有抓緊禱告及依靠神。感謝主，十二分鐘的信息、詩歌分享及呼召很順利完成，並且看到一些同學決志或表示願意重新將生命連結於基督，心裏很感動，噢！主，祢豈有難成的事！只要我們真誠並且將所作的交託神，我們所謀劃的就必成立，並且，能將榮耀歸與我們的神。

主啊！感謝祢！願一切榮耀歸與我們的全能上帝！阿們！

主內柏添